

114 學年度

馬偕醫學院

MACKAY MEDICAL COLLEGE

碩士班

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經本校113學年度第1次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電話：(02)2636-0303分機1127

地址：25245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46號

網址：<https://admissions.mmc.edu.tw/>

本考試一律採網路填表報名，請詳閱簡章規定，審慎填表。

目錄

| | |
|----------------------|----|
| 壹、114 學年度招生重要日期..... | 3 |
| 貳、報考資格..... | 4 |
| 參、報名注意事項..... | 5 |
| 肆、入學時間..... | 6 |
| 伍、修業年限..... | 6 |
| 陸、報名日期及方式..... | 6 |
| 柒、報考資格查詢及准考證列印..... | 9 |
| 捌、成績評定及錄取方式..... | 9 |
| 玖、放榜及寄送成績單..... | 10 |
| 拾、報到程序..... | 10 |
| 拾壹、成績複查..... | 11 |
| 拾貳、申訴..... | 12 |
| 拾參、註冊相關..... | 12 |
| 拾肆、系所招生分則..... | 14 |
| 生物醫學研究所碩士班..... | 14 |
| 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班..... | 15 |
| 高齡福祉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 16 |
|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碩士班..... | 17 |
| 護理學系碩士班..... | 19 |
| 附表一 造字申請表..... | 21 |

| | | |
|-----|-------------------------|----|
| 附表二 | 國外學歷切結書 | 22 |
| 附表三 | 報名費優待申請表 | 23 |
| 附表四 | 成績複查申請書 | 24 |
| 附表五 | 就讀意願書 | 25 |
| 附表六 | 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 | 26 |
| 附表七 |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 27 |
| 附表八 | 護理學系碩士班學經歷總表 | 28 |

壹、114 學年度招生重要日期

| 項目 | 日期 |
|-------------------------------|--|
| 簡章公告 | 113 年 09 月 11 日(星期三) |
| 報名日期 | 113 年 10 月 01 日(星期二)上午 09:00 至 113 年 11 月 01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止 |
| 繳交報名費 | 113 年 11 月 01 日(星期五)繳費至晚上 23:59 止 |
| 審查資料上傳截止日 ※審查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 | 113 年 11 月 01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止 |
| 公告報考資格審核通過者名單 | 11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 |
| 准考證列印、公告面試順序及試場 | 113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 |
| 面試日期 | 113 年 11 月 29 日(星期五) |
| 網路公告榜單暨寄送成績單 | 113 年 12 月 09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
| 成績複查截止日 | 113 年 12 月 10 日(星期二) |
| 正取生報到截止日 | 113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一) |
| 備取生第一梯次遞補公告 | 113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三) |
| 備取生第二梯次遞補公告 | 113 年 12 月 26 日(星期四) |
| 備取生第三梯次遞補公告 | 114 年 01 月 02 日(星期四) |
| 申請提前入學 | 114 年 02 月 03 日(星期一) |
| 備取生最後遞補期限 | 114 年 02 月 24 日(星期一)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 |

貳、報考資格

- 一、 凡符合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為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公私立大學校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校院畢業，獲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入學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者【請參照下面第四點】，並符合本校各系所訂定之報考資格附加規定者。
- 二、 113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即預計於114年6月畢業），包括大三符合提前畢業標準者及延長修業期限之學生。
- 三、 凡專科學校經改制為學院者，其專科畢業生均應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校碩士班入學考試。
- 四、 節錄「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五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 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 (四)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1.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六) 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1.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2.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參、報名注意事項

- 一、報名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之考生所填寫之報名資料，即視同授權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於試務作業、系所聯繫、報到通知、後續註冊及相關招生資料統計分析等合理範圍內使用，未取得您本人的同意，本校不會將您的個人資料洩漏給第三人或非上述範圍之其他用途。
- 二、**本項考試採網路報名，報名前請先確認符合報考資格，考生學歷(力)資格之認定，概以網路報名時所填之資料為準，請確實填寫，如發現不符報考資格，或所繳驗證件有偽造、假借、塗改或隱瞞報考身份或入學考試舞弊等情事，未入學者，立即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即開除學籍，不發任何學歷證明；如在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學位資格。**
- 三、**審查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為主，限上傳PDF檔，每項檔案以2.5MB為上限；部分系所需繳交「推薦函」，推薦函繳交方式須彌封另以郵寄方式於**11月01日(星期五)前(以郵戳為憑)**寄至本校招生組。**
- 四、凡專科學校經改制為學院者，其專科畢業生均應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本校碩士班入學考試；違者若經查覺，則取消報考或錄取資格，註冊入學後查覺者，即開除學籍，畢業後始查覺者，除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撤銷其學位資格。
- 五、國立空中大學學生得持「應屆畢業證明書」報考碩士班考試，於錄取報到時再繳驗畢業證書。
- 六、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師範公費生、軍警院校生、警察、現役軍人.....等)其報考及就讀碩士班，應由考生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或遵照所屬機關或上級機關之規定辦理；錄取後能否入學就讀，應自行負責，且不得以前述身份為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七、凡目前為本校在學、休學或保留入學資格之研究生，不得報考同研究所之入學考試。考生亦不得利用錄取資格謀取不當利益，違者一律取消錄取資格。
- 八、本校將依政府所宣布之最新防疫規定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請隨時留意本校招生資訊網最新公告。
- 九、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肆、入學時間

114學年度第一學期(114年9月)。部分系所可於113學年度第二學期提前入學(114年2月)。詳情請見各系所招生分則規定及本簡章「拾參、註冊相關」。

伍、修業年限

碩士班一般生修業年限為一至四年。

陸、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報名日期：113年10月1日(星期二)上午9:00至113年11月1日(星期五)下午17:00止。**※非報名期間不開放系統。
- 二、**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填表報名」及「網路上傳審查資料」。**
- 三、**報名費繳交：一般考生新台幣1,000元(不含轉帳手續費，面試不另收費)。**
※繳費時間至**113年11月1日(星期五)下午23:59截止**。
- 四、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內**繳費及網路上傳**研究所規定之相關資料，才算完成報名。
※報名步驟如下：

| 程序 | 辦理事項 |
|--------------------------------|---|
| 步驟1 網路填寫報名表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上網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招生報名系統入口網，網址： http://exam.mmc.edu.tw/2. 點選報名項目「碩士班甄試」進入報名頁面，並按規定填寫報名表。 ※請審慎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再送出。(如有部分聯絡資訊不慎誤填須修改者，可逕至系統頁面依照操作說明進行修改；如有其他問題者，請以Email通知本校招生組進行修改，信箱：p01881-536@mmc.edu.tw。)3. 報考多所(組)的考生，僅須填寫1份報名表，在報名表中勾選所欲報考之系所即可。4. 上傳本人正面照片。 ※本照片供製作准考證、入學後製作學生證使用，請依報名網站說明上傳檔案，照片格式規定如下：<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須為一年內所拍攝之彩色半身大頭照。(2) 人像須正面脫帽、五官清晰，背景請盡量為白色或淺色。(3) 請勿使用生活照或合成照。(4) 相片檔案格式請用jpg或jpeg，檔案名稱請使用英、數字，勿包含中文、空白或符號。 |

| | |
|---------------------------------|---|
| | (5) 符合內政部公告之國民身分證相片規格，亦可採用。 |
| <p>步驟2</p> <p><u>繳交報名費</u></p> | <p>1. 報名費：</p> <p>一般考生新台幣1,000元（不含轉帳手續費，面試不另收費）。</p> <p>※可享報名費優待資格：（優待辦法及應附證明文件請詳閱簡章附件三）</p> <p>(1) 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報名費60%、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全免。</p> <p>(2) 馬偕紀念醫院員工、本校教職員工生（含畢業校友），其報名費全免。</p> <p>2. 繳費方式：</p> <p>完成網路填表報名後系統將自動產生一組繳款帳號（每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同、該帳號為此名考生專屬），再依下列方式繳費：</p> <p>(1) 自動櫃員機(ATM)繳款：請持金融卡（須具有轉帳功能）至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匯款帳號為上述報名完成後的繳款帳號，轉帳手續費須由考生自付。繳費完成後請檢查ATM交易明細表帳戶的餘額是否已扣款，敬請保留交易明細表或匯款單備查（不須寄回學校）。</p> <p>(2) 臨櫃繳款：請至全國彰化銀行各分行辦理，本校為彰化銀行中山北路分行，戶名為「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臨櫃手續費須由考生自付。</p> <p>※繳費完成後約10分鐘可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入口網登入資料查詢是否繳費成功。</p> <p>3. 退費說明：</p> <p>(1) 未在上傳審查資料期限內上傳任一資料者。</p> <p>(2) 重複繳費、溢繳。</p> <p>(3) 天然災害致考試延期無法應試。</p> <p>(4) 經本校報考資格審核未通過者。</p> <p>※除第4點退費一半，其餘扣除行政處理費200元後全額退費。</p> <p>※合於以上退費規定者，請於113年11月28日(四)下午17:00前填妥申請表(附表七)，並檢附相關佐證資料掃描後以電子郵件寄至招生組【信箱：p01881-536@mmc.edu.tw】，逾期恕不受理；退費作業須俟退費行政作業完成後，再以轉帳方式退還考生。</p> |
| <p>步驟3</p> <p><u>上傳報名資料</u></p> | <p>1. 請先登入招生報名系統(http://exam.mmc.edu.tw/)，點選「上傳書審資料」進行報名資料上傳。</p> <p>2. 請於審查資料上傳截止日前（113年11月01日下午17:00）前上傳報名資料及系所指定繳交之審查項目，逾期未完成資料上傳者，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p> |

3. 書面審查資料須依各所規定個別繳交，例如：報考2個系所(組)，則須個別上傳2份書面審查資料。
4. 報名期限內可於資料確認送出前重複上傳文件，重複上傳時會清除前一次上傳資料，系統只會保留最後上傳的版本，每一次上傳皆須點按「儲存」鍵，始更新上傳資料，也請務必審慎檢視資料是否正確。
5. 審查資料皆完成上傳並確認正確後，請務必點選「確認並送出」，才算完成上傳程序。

※上傳格式：只接受 PDF 格式，單一檔案大小上限為 2.5MB。

6. 報名應繳交資料如下：

| 繳交項目 | 繳交類別 | 說明 | | |
|---------------|------|---|-------------------|--|
| 報名表 | 線上填寫 | 於本校招生報名系統網站完成報名資料填寫。 ※考生可自行下載報名表電子檔儲存。 | | |
| 學歷證件正本 | 必繳 | 身分 | 繳交項目 | 備註說明 |
| | | 應屆畢業生 | 學生證(須有註冊章)正反面掃描上傳 | 若學校學生證已免蓋註冊章者，請上傳 <u>附有教務處印章之在學證明書正本</u> |
| | | 學士班畢業生 | 畢業證書正本掃描上傳 | |
| | | 以「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5條之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 | 資格證明文件正本掃描上傳 | |
| 系所招生分則規定之審查資料 | 必繳 | 請參照各系所招生分則之「審查資料」 <u>※部分系所需繳交「推薦函」，繳交方式為彌封另以郵寄方式於11月01日(星期五)前(以郵戳為憑)寄至本校招生組。</u> | | |
| 造字申請表 | 選繳 | 簡章【附表一】，有需要者始需上傳繳交 | | |
| 國外學歷切結書 | 選繳 | 簡章【附表二】，有需要者始需上傳繳交 | | |

| | | | |
|--------------------|-----------------------|----|--------------------|
| | 報名費優待申請表者 | 選繳 | 簡章【附表三】，有需要者始需上傳繳交 |
| 步驟4 <u>完成報名</u> | 完成上述步驟1-3後，始完成所有報名手續。 | | |

五、審查資料上傳注意事項：

- (一) 各系所規定繳交之審查資料，除「推薦函」另以郵寄方式彌封繳交，其他資料一律以「網路上傳」方式繳交，並需於本校規定上傳截止日（113年11月1日下午17時）前完成上傳。
- (二) 審查資料上傳須依系所要求之項目，分項以PDF檔案格式逐一上傳，單一項目之檔案大小以2.5MB為限。
- (三) PDF檔不得設定保全或加密，亦不可直接將其他檔案型態之副檔名改為.PDF，否則會造成檔案無法上傳或確認。
- (四) 資料內容請以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如附件或連結等），若因此導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請自行負責。
- (五) 考生僅上傳審查資料而未點選「確認並送出」者，**其資料計分採計與否，將由各系所自行決議**，考生不得異議；未完成網路上傳審查資料而逕自送繳書面審查資料者，一律以退件處理，考生不得異議。

柒、報考資格查詢及准考證列印

- 一、**報考資格查詢**：考生完成報名手續後，應於113年11月13日（星期三）上午9時起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http://exam.mmc.edu.tw/>)/登入/試務相關/查詢報考資格審查結果，本校不再另行通知。
- 二、**准考證列印**：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請於113年11月18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http://exam.mmc.edu.tw/>)/登入/試務相關/查詢與列印准考證，於網頁上以 A4 白紙列印（黑白或彩色列印皆可）准考證，本校不另寄發。
- 三、**考試當日考生須持准考證與個人身分證(或具有照片之健保卡、駕照或護照)報到，始可應考**。每節考試憑准考證及規定之身分證件正本入場，准考證如有毀損或遺失，請至報名網頁下載補印，或持身分證件於考試前至本校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捌、成績評定及錄取方式

- 一、**成績計算**：請見本簡章系所招生分則之「成績評定方式」。成績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小數點後第三位四捨五入），但成績核計過程小數點不予去除。如有二人以上總分相同時，則依各系所招生分則訂定之「甄試總成績相同時錄取之優先順序」決定錄取

- 順序，若經同分參酌後仍同名次，則增額錄取。
- 二、各系所最低錄取標準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於放榜前訂定，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以總成績高低序先錄取正取生至招生名額額滿為止，其餘為備取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名額亦不錄取。
 - 三、任一科（項目）缺考或零分者，均不予錄取。
 - 四、本項招生錄取名額係包含於本校114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名額內（依教育部核定名額為準），如經由備取生於遞補截止日前依序遞補後，仍有缺額時，其缺額即併入本校114學年度碩士班一般入學考試之名額內。

玖、放榜及寄送成績單

- 一、**榜單公告日期：113年12月9日（星期一）下午15:00。**
- 二、榜單公告方式：以網路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http://www.admissions.mmc.edu.tw/>。
- 三、成績單查詢方式：於網路公告放榜後，請考生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http://exam.mmc.edu.tw/>）/登入/試務相關/成績查詢。
- 四、錄取通知單寄發：於網路公告放榜後以紙本掛號寄出。考生應自行先上網查榜，以免延誤報到日期。實際成績與錄取名單，以本校招生委員會於招生資訊網公告為準。

拾、報到程序

- 一、**正取生報到：**錄取之正取生應於**113年12月16日（星期一）**前，依據下列方式二擇一辦理報到：
 - (1) **親自報到：**將下列文件備齊後於本校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 08:00-17:00）親自繳交至教務處招生組。
 - (2) **通訊報到：**將下列文件備齊後以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至：252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 46 號 - 馬偕醫學院教務處招生組，信封格式無規定，但請於信封封面標註「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到文件」。
- ※檢附資料：**
- (1) **碩士班招生考試錄取生就讀意願書【附表五】。**
 - (2) **學歷證件正本：**請依照網路報名考試時所登錄之報考資格繳驗正本資料，並於報到截止日前親送（正本查驗後即可領回）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組（以郵戳為憑）。
- ※郵寄者須檢附 1 個貼妥掛號郵資並填妥收件地址之回郵信封**，未檢附掛號回郵信封視同將親自到校領回或將暫由本校註冊組保管，俟開學註冊完成後歸還；若為應屆畢業生則請繳交「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附表六】」，並於 113 年 8 月

11 日前補交，逾期未繳交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

二、**備取生**：備取生由招生組依據正取生報到結果依序往後遞補，遞補公告及報到截止時間如下：

| 備取生遞補梯次 | 遞補公告時間 | 遞補報到截止時間 |
|---------|---------------------|-----------------|
| 第一梯次 | 113年12月18日(星期三)下午3時 | 113年12月23日(星期一) |
| 第二梯次 | 113年12月26日(星期四)下午3時 | 113年12月31日(星期二) |
| 第三梯次 | 114年01月02日(星期四)下午3時 | 114年01月07日(星期二) |

說明：

1. 備取生的報到方式及檢附資料與正取生相同。
2. 如後續仍有缺額，本校將於招生資訊網公告可遞補名單，並由系所以電子郵件、電話通知遞補，考生應密切注意本校電子郵件、電話之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並依規定時間及報到方式辦理遞補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不得有異議。備取生最後遞補期限於113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

備註：持國外學歷錄取生報到時另需繳交：

- (一) 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 1 份。
- (二) 經中華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 1 份。
- (三)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以供查驗。

以上所繳交之各項證件，如經查驗不實或不符教育相關法令規定，則取消入學資格。

拾壹、成績複查

考生如對甄試成績有疑義，可於**113年12月10日(星期二)**前申請複查，其辦法如下：

- 一、本校系統開放查詢成績單起即可申請複查，複查申請表與相關資料須於上述規定日期時間**前掃描為PDF檔以E-mail方式提出申請**，否則不予受理。
【信箱：p01881-536@mmc.edu.tw】
- 二、申請複查須備：(1)複查申請書【附表四】、(2)成績通知單、(3)複查成績費用匯款憑據，指明複查科目，否則不予受理。
- 三、申請複查成績費用每科新台幣100元整，匯款銀行代碼：009彰化銀行，帳號：5081-01-003665-00，戶名：「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 四、未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達錄取標準者，即予補錄取。
- 五、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發現其實際成績低於錄取標準時，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拾貳、申訴

- 一、 考生如對招生考試相關事宜認為有損及個人權益或有相關疑義時，應於放榜次日起算15日內(以郵戳為憑)具名以書面向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書應包含：
 - (一) 申訴人姓名、報考系所組、准考證號碼、聯絡電話、地址。
 - (二) 申訴事件說明、相關證明文件等。申訴事件將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依簡章及相關規定，於收件日次日起算30日內以書面答覆申訴人；必要時得簽請校長組成處理小組，經討論後予以函覆。
- 二、 考生在本次招生考試辦理過程中，如遇違反性別平等相關規定等情事，認為已損及個人權益，應依據「馬偕醫學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則」或其他相關規定辦理，於事實發生後15日內(以郵戳為憑)具名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轉送性平業務承辦單位處理。

拾參、註冊相關

- 一、 錄取生應依照本校新生入學註冊須知之相關規定辦理註冊事宜。
- 二、 錄取生所繳驗證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或隱瞞報考身份等情事，未入學者，立即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即開除學籍，不發任何學歷證明，如在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繳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學位資格。
- 三、 錄取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於註冊開始前，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一) 重病須長期療養並持有區域以上公立醫院或馬偕紀念醫院出具之證明者。
 - (二) 持有鄉鎮市區公所以上出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書者。
 - (三) 因服兵役持有入營服役通知書或在營服役證明書者。
 - (四) 僑生及外籍生因故不能按時來校報到入學者。
 - (五) 學生(含轉學生)因懷孕、分娩或撫育3歲以下子女並持有相關證明者。
 - (六) 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於當學期註冊入學者。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限，惟保留期間應徵服義務役者，得檢具在營服役證明，申請延長保留期限，俟保留期滿，檢具退伍證明，申請入學。
- 四、 有關申請提前入學之規定：
 - (一) 申請期限：**114年2月3日(星期一)下午17:00前**
 - (二) 申請條件：依本簡章各系所招生分則規定，有受理申請提前入學之系所，且申請之錄取生須於提前入學之學期開學日(依本校行事曆規定)前已具備或取得學位證書或符合同等學力入學資格者，始得申請。
 - (三) 注意事項：113學年度第2學期註冊入學之錄取生，其修業規定及畢業條件比照113

學年度入學之新生辦理。

- (四) 申請方式：請於完成正取生(或備取生遞補程序)報到手續後，自行下載列印「馬偕醫學院碩士班甄試錄取生提前入學申請表」(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表單下載/學生相關下載)，由註冊組彙齊轉經錄取系所依自訂規則審核同意後，始得辦理提前入學。

| 相關事項洽詢電話(總機 02-2636-0303) | | |
|----------------------------------|---------|-----------|
| 洽詢事項 | 承辦單位 | 分機 |
| 報考資格、報名相關事宜、證件繳驗、准考證、成績單寄發、報到等問題 | 招生組 | 1127 |
| 選課、學分抵免等問題 | 課務組 | 1125、1126 |
| 註冊、提前入學相關問題 | 註冊組 | 1121、1122 |
| 獎助學金相關問題 | 學務處課外組 | 1131 |
| 兵役相關問題 | 學務處校安中心 | 1136 |

拾肆、系所招生分則

生物醫學研究所碩士班

| 所 別 | 生物醫學研究所 |
|---------------------|---|
| 班 別 | 碩士班 |
| 組 別 | 不分組 |
| 名 額 | 3 名 |
| 報考資格 系所附加規定 | 生命科學及醫理工農學院相關科系之畢業生(含應屆)，有志從事生物醫學相關研究者。 |
| 審查資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大學時期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 1 份2. 自傳(內容以報考動機及研究規畫為主) 1 份3. 推薦函 1 封(格式不拘，請彌封後郵寄至本校)4.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選繳；包含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得獎證明、研究報告、著作、參與課外活動等) <p>※以上資料請掃描或儲存為 PDF 檔後上傳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惟第 3 項請推薦者郵寄正本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收。</p> |
| 成績評定方式 | 書面審查 30% 面 試 70% |
|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 錄取之優先順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面試成績2.書面審查成績 |
| 提前於 2 月入學 | 是 |
| 備 註 | 所辦公室：第二教研大樓 F 區 5 樓 聯絡電話：(02)2636-0303 分機 1701 聯絡人員：洪絨羚小姐 電子信箱： selena2876@mmc.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biomedical.mmc.edu.tw/ |

長期照護研究所碩士班

| | |
|---------------------|---|
| 所 別 | 長期照護研究所 |
| 班 別 | 碩士班 |
| 組 別 | 不分組 |
| 名 額 | 6 名 |
| 報考資格 系所附加規定 | 不限畢業學系，有志從事該系所相關研究者。 |
| 審查資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歷年成績單(含總排名) 2. 自傳(1,500 字以內)，須包含報考動機及研究規劃 3. 個人學經歷總表 4.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 上述資料影本即可。 |
| 成績評定方式 | 書面審查 30% 面 試 70% |
|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 錄取之優先順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面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
| 提前於 2 月入學 | 是 |
| 備 註 | 所辦公室：第二教研大樓 G 區 4 樓 聯絡電話：(02)26360303 分機 1801 聯絡人員：吳柔萱小姐 電子信箱： p01467-009@mmc.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ltc.mmc.edu.tw |

高齡福祉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 | |
|---------------------|---|
| 所 別 | 高齡福祉科技研究所 |
| 班 別 | 碩士班 |
| 組 別 | 不分組 |
| 名 額 | 6 名 |
| 報考資格 系所附加規定 | 不限科系，有志從事高齡福祉科技相關研究者。 |
| 審查資料 | 1.大學或同等學力之歷年成績單 2.自傳及報考動機 3.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 |
| 成績評定方式 | 書面審查 30% 面 試 70% |
|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 錄取之優先順序 | 1.面試成績 2.書面審查成績 |
| 提前於 2 月入學 | 是 |
| 備 註 | 聯絡電話：(02)26360303 分機 1573 聯絡人員：吳佳粟小姐 Line ID：@714gfjvb 電子信箱： chiasu16@mmc.edu.tw 系所網址： http://www.gw-tech-sci.mmc.edu.tw/ |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碩士班

| | | |
|---------------------|--|-------|
| 所 別 | 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 | |
| 班 別 | 碩士班 | |
| 組 別 | 聽力組 | 語言治療組 |
| 名 額 | 3 名 | 3 名 |
| 報考資格 系所附加規定 |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生 (含應屆) · 或於醫療院所/聽語相關產業服務 · 有志從事聽力語言相關研究者。 | |
| 審查資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最高學歷學位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相關證件影本 1 份 2.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含班排名) 1 份 3. 自傳 600 字內 (含學經歷) 1 份 4. 修業計畫 1,500 字內 (含個人之研究興趣及方向) 1 份 5. 紙本推薦函 1 封 (格式不拘 · 請彌封後郵寄至本校) 6.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 1 份 · 如：聽力語言相關工作經驗者 (請附工作證明)、學術著作、研究報告、英語能力相關證明、參與相關課外活動等情形 <p>以上 6 項均為必繳資料。第 1、2、3、4、6 項資料請掃描或儲存為 PDF 檔後上傳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惟第 5 項請推薦者郵寄正本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收。</p> | |
| 成績評定方式 | 書面審查 30% 面 試 70% | |
|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 錄取之優先順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面試成績 2. 書面審查成績 | |
| 提前於 2 月入學 | 是 | |
| 備 註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碩士班設立目的為提供更進一步聽語專業訓練、培養與擴展聽語專業角色，成為臨床服務與教育中的高階人才，不提供報考聽力師/語言治療師證照相關課程與資格證明。 2. 面試需準備 10 分鐘簡報，簡報繳交日期及相關規定將另行通知。 | |

3. 推薦函須由推薦者彌封，相關應繳資料請依序於繳交期限內繳交，逾期恕不受理。
4. 各組缺額得相互流用。
5. 聯絡資訊：
所辦公室：第一教研大樓 B 區 1 樓聽語研究實驗中心
聯絡電話：(02)26360303 分機 1554
聯絡人員：謝怡芳小姐
電子信箱：yfhsieh101@mmc.edu.tw
系所網址：<http://www.aud-slp.mmc.edu.tw/>

護理學系碩士班

| | |
|---------------------|--|
| 所 別 | 護理學系 |
| 班 別 | 碩士班 |
| 組 別 | 不分組 |
| 名 額 | 6 名 |
| 報考資格 系所附加規定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學院校畢業。 2. 具護理師證照，且具有地區教學等級以上醫院、工作 1 年以上。 3. 年資計算至 113 年 11 月 1 日止。 |
| 審查資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護理師證書 2. 推薦函 1 封 (無格式限制，請彌封後郵寄至本校) 3. 研究構想 (頁數限制：5 頁，12 號字體，雙行間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研究動機與重要性 (2) 研究目的/問題/假設 (3) 簡要的研究方法(包括研究對象選取、資料收集方法、資料分析方法等) (4) 參考文獻 4. 學經歷總表 (詳見附表八) 5. 須繳交服務機關之「服務證明書」，服務年資之計算始自服務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 113 年 11 月 1 日止，限以擔任全職性質者計算。 6.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臨床專業能力進階制度合格證書、參與護理相關專業競賽或發表(QCC、專案、創新、論文海報、論文口報、個案報告、實證.....等)、外語檢定證明(書)、期刊發表著作.....等。 <p>※以上資料請掃描或儲存為 PDF 檔後上傳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惟第 2 項請推薦者郵寄正本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收。</p> |
| 成績評定方式 | 書面審查 30% 面 試 70% |
| 甄試總成績相同時 錄取之優先順序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面試成績 2.書面審查成績 |
| 提前於 2 月入學 | 否 |

| | |
|------|--|
| 備 註 | 預計接受專科護理師訓練者，須於入學前工作年資滿 2 年。 |
| 聯絡資訊 | 所辦公室：第一教研大樓 4B 護理學系辦公室 聯絡電話：(02)2636-0303 分機 1307 聯絡人員：江雅琪 小姐 電子信箱： p01898@mmc.edu.tw 系所網址： https://nursing.mmc.edu.tw/ |

附表一 造字申請表

**馬偕醫學院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
造字申請表**

| | | | |
|-------|---|---|-------------------|
| 考生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 (必填) |
| 報考系所組 | 系所 | 組 | 准考證號 (學校承辦人填寫) |
| 聯絡方式 | 電話：(日) _____ (夜) _____ (行動) _____ E-mail: _____ | | |
| 造字資料 | 登錄個人資料時，若有電腦無法產生之字，請先以「*」替代輸入(例如：李* 睿)，再填寫此張申請表上傳至招生報名系統。 ※請勾選需造字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姓名：需造字之字為 _____ 注音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地址：需造字之字為 _____ 注音為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請說明)： _____ 需造字之字為 _____ 注音為 _____ | | |
| 注意事項 | 1. 各欄位請正楷詳細填寫。 2. 填妥資料後，請於報名期限內掃描為 PDF 檔或轉存為 PDF 檔，上傳至本校招生報名系統。 3. 本校造字完成後，各項試務資料即會印出正確字體，但在無造字檔之電腦，仍不會顯示正確的字，考生請不必擔心。 4. 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本表。 5. 如有疑問請來電洽詢本校招生組；電話：(02)26360303#1127 | | |

馬偕醫學院 11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
國外學歷切結書

Foreign Academic Certificate Letter of Statement

※持國外學歷(力)證件報考考生用

※For students holding a foreign academic certificate

本人所持國外學歷證件【_____學校 學士/碩士 學位證書】，確為教育部認可，經駐外館處驗證屬實，且取得學位規定之總學分數中，遠距教學課程未超過二分之一，並保證於錄取報到時，繳交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及中(英)譯本各 1 份、歷年成績證明 (或原校密封之成績單) 1 份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 貴校報考條件，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The foreign academic certificate issued by _____ as a BA/MA diploma is approv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verified by a Taiwan' s overseas representative office. Among the regulated total credits, the distance-learning course does not comprise more than half. The undersigned guarantees that both the Chinese (or English) version of the verified foreign academic certificate and the complete transcript of record (or the transcript of record sealed in the envelope by the school) and its copies, as well as the certificate of entry and exit dates issued by the National Immigration Agency of the Ministry of Interior will be handed over upon admission registration. If the related certificates cannot be given on time or are unacceptable, the undersigned will abandon the enrollment qualification, and no objection will be raised.

此致

馬偕醫學院/ To Mackay Medical College

立書人 /日期

The Undersigned Applicant : _____ Date : _____

護照號碼

Passport No. : _____

報考系(所)組別

Class/Dept./Division Applied : _____

學校所在國及州別

State/Country of School : _____

聯絡電話

Contact Tel. No. : _____

附表三

報名費優待申請表

馬偕醫學院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 報名費優待申請表

| | | |
|----------------|-------------------------|--|
| 考生姓名 | | 身分證字號 |
| 報考系所組別 | | 所 組 |
| 優待身分別 (請勾選) | | <p>※報名費全免：</p>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馬偕紀念醫院員工、本校教職員工生 (含畢業校友) <p>※報名費減免 60%：</p>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
| 繳款帳號 | | (請書寫正確，免繳報名費者免填) |
| E-mail | | |
| 連絡電話 | | (日)： (夜)： (行動)： |
| 相關文件證明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縣市政府或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概不受理) 若上述證明文件中無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時，請另附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 |
| | 馬偕紀念醫院員工、本校教職員工生(含畢業校友) | 須繳交 <u>在職證明</u> 、 <u>畢業證書</u> 或 <u>在學證明</u> 。 |
| 備註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優待身分之考生，請使用本申請表，並最遲於報考資料寄繳截止日前，將申請表及應附證明文件正本掃描並 Email 至招生組【信箱：p01881-536@mmc.edu.tw】，俟審核通過後，本校將以 E-mail 或電話方式通知考生，考生即報名完成。 凡屬中華民國各級地方政府所界定之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考生，可憑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申請報名費優待。如證明文件中無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時，請另附相關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以茲證明。 申請減免/免繳報名費者，未依規定期限信件申請或所繳證明文件不符者，均不予減免，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 申請減免報名費者，仍需匯款 40%報名費(400 元)至指定繳款帳號；申請免繳報名費者，請勿先行繳交報名費，若事先已繳交者，本校將不退還報名費。 |

附表四

成績複查申請書

馬偕醫學院 11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成績複查申請書**

| | | | | |
|--------|----------------|-----|-------|--|
| 考生姓名 | | 所組別 | 所 組 | |
| 准考證號碼 | | | | |
| 複查科目 | | 原成績 | 複查後成績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生簽章 | 113 年 月 日 | | | |
| 複查回復事項 | 回復日期：113 年 月 日 | | | |

注意事項：

(1) 複查申請請依簡章規定於時間內**掃描以 E-mail 方式**提出申請，逾時不予受理。【信箱：p01881-536@mmc.edu.tw】

(2) 考生姓名、所組別、准考證號碼、複查科目、原成績、考生簽章應逐項填寫清楚

(3) 申請複查須備(1)本複查申請書、(2)成績通知單、(3)複查成績費用匯款憑據

(4) 申請複查成績費用每科新台幣 100 元整，匯款銀行代碼：009 彰化銀行，帳號：5081-01-003665-00，戶名：「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複查科目為書面審查或面試成績。

馬偕醫學院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錄取生就讀意願書

| | |
|---|-----------------------|
| 考生姓名： | 身分證號： |
| 准考證號： | 聯絡電話： |
| 入學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甄試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考試入學 | 錄取系所：_____所 _____組 |
| 是否就讀本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放棄原因：_____經勾選確認放棄 後，即同意本校依簡章規定遞補次位錄取生，絕無異議。 本人聲明：已閱讀並瞭解本意願書內容，且以上係依本人意願所填，同時保證所填屬實。 此致 馬偕醫學院 考生本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 |

注意事項：

1. 本意願書請在報到截止日前連同【學位(畢業)證書正本(同等學力者繳交有關證件正本；應屆畢業生尚無法繳交學位證書正本者，請檢附「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持國外學歷者，應依錄取通知所載之規定繳交相關文件。)]親自或掛號繳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2. 本意願書於時限內未繳交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任何補救措施。
3. 新生註冊事宜預定於7月下旬(最晚8月初)於本校網頁『新生入學專區』開放查閱，請逕依專區說明進行相關作業。紙本「新生入學通知書」另於8月中下旬寄發(僅提供學號及紙本個資授權書，無其他資料)。
4. 有關錄取新生註冊之相關提醒事項：
 - (1) 休學：新生於註冊日(含)前辦理休學者免繳費，請於8月中下旬依教務處公告辦理線上註冊及休學手續。
 - (2) 保留入學資格：如符合申請資格(請參考簡章「註冊相關」說明)，得於註冊開始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除有其他特殊情形，至多以一年為限。經核准保留入學資格者免繳費註冊。
 - (3) 本校學生得具跨校或本校校內跨系所之雙重學籍。

附表六

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

馬偕醫學院
_____學年度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

| | |
|---|-----------------------|
| 考生姓名： | 身分證號： |
| 准考證號： | 聯絡電話： |
| 入學管道：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甄試入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考試入學 | 錄取系所：_____所 _____組 |
| <p>切結內容：</p> <p>本人_____ (請親筆填寫)因故無法於簡章規定之報到登記當日繳交學位證書正本，最遲於____年 8 月 11 日前可以補繳(切結書申請展緩最遲於考生報考入學之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註冊日當天)，若逾期仍未補繳，視同本人放棄錄取資格，並同意校方依簡章規定遞補次位錄取生，絕無異議。</p> <p>本人聲明：已閱讀並瞭解本切結書內容，且以上係依本人意願所填，同時保證所填屬實。</p> <p>此致</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馬偕醫學院</p> <p>考生本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p> | |

注意事項：

1. 本切結書請在報到截止日前連同【就讀意願書】親自或掛號繳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
2. 本切結書於時限內未繳交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任何補救措施。
3. 錄取生之註冊單與入學通知，將於 8 月中寄發。

附表七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馬偕醫學院114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 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 | | | |
|--------------------------------|---|-------|--|
| 考生姓名 | | 報考系所 | |
| 身分證字號 | | 准考證號碼 | |
| 電子郵件 | | 聯絡電話 | |
| 繳款帳號 (於網路報名系統取得之帳號，共14碼) | | | |
| 申請退費原因 | <p>1. <input type="checkbox"/>未在上傳審查資料期限內上傳任一資料者。</p> <p>2. <input type="checkbox"/>重複繳費、溢繳。</p> <p>3. <input type="checkbox"/>天然災害致考試延期無法應試。</p> <p>4. <input type="checkbox"/>經本校報考資格審核未通過者。</p> <p>※申請截止日：本校面試前一個上班日 (113年11月28日星期四下午17:00前提出申請)</p> <p>※除第4點退費一半，其餘扣除行政處理費200元後全額退費。</p> | | |
| 考生本人存款帳戶資料 (若非本人存款帳戶，恕無法退費) | <p>如經本校審查符合退費資格，逕將款項撥入該帳戶內。(擇一填列即可)</p> <p>金融機構：</p> <p>_____銀行_____分行</p> <p>帳號：_____</p> <p>郵局：</p> <p>_____郵局_____支局</p> <p>局號帳號： □□□□□□ - □ □□□□□ - □</p> | | |

備註：

符合上述申請退費原因者，請連同相關佐證資料掃描後以電子郵件寄至招生組。

信箱：p01881-536@mmc.edu.tw (信件寄出後請務必來電確認，電話(02)2636-0303分機1127)，未依規定完成退費申請者恕不受理。

申請人親筆簽名：____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八

護理學系碩士班學經歷總表

馬偕醫學院 114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

護理學系 - 學經歷總表

| | | | | | | | |
|--|---|-----|------|---|-----------------------------|----------|------------------|
| 1.基本資料 | 姓名 | | 性別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請貼近三月內 二吋半身相片 |
| | 聯絡 資訊 | 手機： | | | E-mail | | |
| 2.學歷 (從最高學歷回溯) | 學位名稱 | 學校 | 科系 | 起訖年月(未畢業者請勾選肄業)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 | | 民國 年 月起 |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 | | 民國 年 月迄 |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 | | 民國 年 月起 |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學士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 | | 民國 年 月迄 |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 | | |
| 3.現職與專長之相關 | 服務機關 | 單位 | 科別 | 職稱 | 起訖年月 | | |
| 現職 | | | | | | | |
| 經歷 | | | | | | | |
| 4.列舉最近五年內曾 受過與報考所組相 關的專業訓練 | 專業訓練名稱 | | 主辦單位 | 訓練機構 | 起訖年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5.曾獲得之表揚，列 舉最近五年內所獲 得之獎勵(包含與報 考所組相關或不相 關之項目) | 獎勵項目/名稱 | | 獎勵機構 | 日期 | 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6.列舉(最主要二項) 最近五年內加入之 專業團體(學會、基 金會或協會等) | 專業團體名稱 | | 起訖年月 | 擔任職務 | 說明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